1、招标条件

<u>宁波市海曙区徐家漕消防救援站新建工程</u>已由<u>宁波市海曙区发展和改革局</u>批准建设,项目代码<u>2307-330203-04-01-810745</u>,建设资金<u>来自财政资金统筹解决</u>,出资比例为<u>100%</u>,项目业主为<u>宁波市海曙区消防救援大队</u>,招标人为<u>宁波市海曙公共项目建设有限公司</u>,委托代理机构为<u>宁波安全三江工程咨询招标代理有限公司</u>。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u>监理</u>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 2.1项目概况: <u>本项目总投资约8491.89万元</u>,其中建安工程费用约<u>7489.82</u>万元,建设规模: <u>本项目总用地面积为12775平方米,总建筑面积13080.35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约10895.72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约</u>2184.63平方米(最终面积以资规部门审核为准)。建设地点:本项目位于宁波市海曙区望春街道徐家漕。
- 2. 2招标范围: <u>施工全过程监理及缺陷责任期阶段的工程保修监理(包含施工阶段工程质量、进度、投资控制</u>,合同管理,信息管理和组织协调,安全、文明施工监管,环境保护监管等),本次招标控制价为:1169861元。
- 2.3服务期限: <u>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监理范围内所有项目通过竣工验收并至缺陷责任期满为止</u>。项目施工预计开工日期和建设周期: 同施工工期保持一致。
 - 2.4质量要求: 同施工质量等级要求。安全要求: 同本工程施工安全要求。
- 3、投标人资格要求

(一) 投标人:

- 3.1具有合法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具备房屋建筑工程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监理综合资质:
- 3.2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二) 拟派项目负责人(总监理工程师):
- 3.3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房屋建筑工程的国家级注册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
- 3.4至投标截止之日,拟派项目负责人不得在其他任何在建合同工程担任项目负责人(包括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中的项目负责人或监理专项咨询负责人)。
- 4、其他公告内容

/

5、监督部门名称

海曙区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办公室

6、联系方式

招标人:宁波市海曙公共项目建设有限公司

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大来街47, 49号<6-20>

联系人: 汪工

联系电话: 0574-89111533

招标代理: 宁波安全三江工程咨询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宁波市江北区新义路218 号凯德上江邑5楼

联系人: 钟越珉、徐凯淳、刘瑜

联系电话: 0574-87380892

监管部门:海曙区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办公室